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2025-2028年度市内运输整车业务外包和驾驶员业务外包集中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上海上投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2025-2028年度市内运输整车业务外包和驾驶员业务外包集中采购项目”的服务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提交密封投标。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对投标人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审查。

1、      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2025-2028年度市内运输整车业务外包和驾驶员业务外包集中采购项目

2、      招标编号：SHYZCG 2025-087（招标代理招标编号：SITEN-ZB-20250991）

3、      招标内容：招标人拟对2025-2028年度市内运输整车业务外包和驾驶员业务外包集中采购项目进行招标，服务内容包含整车运输外包和驾驶员外包两部分，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将邮件在规定的时限内安全地运输到邮方指定地点、开关冷机、预冷车厢，实时监控车厢温度，蓝牙打印温度确认单，冷冻、冷藏分区与站点进行邮件交接、装运和卸车，并根据路单清点邮件数量、提供驾驶员等等。本项目共分为13个包件，每个包件拟择优选一家中标单位和一家备选单位（第一中标候选人成交份额为100%，第二中标候选人将作为备选供应商与招标人签订备选合同），预算为11953.93万元/年，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2028年7月31日。13个包件的采购内容与最高投标限价如下表所示，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服务需求书》。

|  |  |  |  |
| --- | --- | --- | --- |
| 包件号 | 包件名称 | 包件内容 | 最高投标限价  （万元/年） |
| 包件1 | 浦东+奉贤+崇明(98条) | 整车运输外包服务，包括市内常温和市内冷链。其中，包件11同城分公司仅有市内冷链工作任务。 | 1354.34 |
| 包件2 | 宝山+物流+国际(22条) | 1342.62 |
| 包件3 | 同城+商企(77条) | 1099.32 |
| 包件4 | 浦东+奉贤+静安+杨浦(36条) | 1094.44 |
| 包件5 | 宝山+青浦+长宁(53条) | 1055.01 |
| 包件6 | 闵行+黄浦+徐汇+金山(64条) | 1036.68 |
| 包件7 | 青浦+闵行+长宁+嘉定+松江(29条) | 916.62 |
| 包件8 | 黄浦+徐汇+金山+盘驳(39条) | 798.64 |
| 包件9 | 嘉定+松江+普陀(35条) | 767.07 |
| 包件10 | 静安+虹口+杨浦(51条) | 733.45 |
| 包件11 | 同城(市内冷链)(12条) | 267.07 |
| 包件12 | 同城(市内常温+市内冷链)+商企+青浦(335条) | 驾驶员外包服务，包括市内常温、市内冷链和省际干线。其中，包12同城分公司包含市内冷链和市内常温工作任务，包13邮区中心仅有省际干线工作任务。 | 948.16 |
| 包件13 | 邮区中心(省际干线)(12条) | 540.51 |

注：本项目允许投标人兼投，但最多中两个包件的主选。本项目将按预算金额大小，从高到低排序进行项目评审和中标候选人的推荐。若投标人已在两个或以上的包件中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将在确定中标人阶段，按照包件预算大小优选确定其作为主选单位的包件，其余包件将不被推荐为主选或备选单位，后续候选人补上。

投标人资格条件：

包件1—包件10要求如下：

1）投标人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企业，从招标机构处获得招标文件后均可投标；

2）投标人应具有道路运输许可证，上海市内通行权利，确保全市范围内通行(提供道路运输许可证)；

3）投标人应对以下内容单独承诺，并提供承诺函：

①固定的经营场所，具有从事外包业务的经营项目和相应的专业资质、资格，有相关业务工作经验；

②对承担邮件运输任务的车辆、人员及邮件进行投保，投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货运险或物流责任险；

③承担本项目运输任务的车辆必须购买、安装可以接入中国邮政车辆运行管控平台的车载北斗卫星定位设备，并承担相关费用。按照中国邮政车辆运行管控平台规范化操作要求，完成车辆、人员的信息录入、设备绑定，以及每次委办邮路的接单派车任务；

④车辆驾驶员必须规范使用司机帮APP，必须自行承担车辆停靠垛口及时驶入或及时驶离工作；

⑤根据提供车辆数量优先运邮，在提供报备车辆全部用足，仍有运能缺口的情况下方可使用非提供报备车辆提供服务，提供报备车辆使用率不得低于100%；

⑥投标人在近三年内参与上海邮政及下属机构招标项目中无以下记录：因自身原因放弃采购项目中标的、因自身原因违约或中止合同的；

⑦不存在以下情况：①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其下属单位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②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员工持股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⑧关于本项目，不分包及转包；

4）投标人应能够提供30辆及以上车辆，提供的车辆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1)投标人所有车辆(此种情形，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车辆属于投标人所有)； (2) 投标人的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所有车辆(此种情形，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其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与供应商的所属关系，且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车辆属于相关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所有)；(3)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企业所拥有的车辆(此种情形，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相关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且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车辆属于相关企业所有)。以上3种情形视为自有车辆；投标人须提供每台车辆的行驶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且车辆年检全部合格，符合国家规定技术标准。

5）在参加本次采购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投标供应商声明函或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包件11要求如下：

1）投标人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企业，从招标机构处获得招标文件后均可投标；

2）投标人应具有道路运输许可证，上海市内通行权利，确保全市范围内通行(提供道路运输许可证)；

3）投标人应对以下内容单独承诺，并提供承诺函：

①固定的经营场所，具有从事外包业务的经营项目和相应的专业资质、资格，有相关业务工作经验；

②对承担邮件运输任务的车辆、人员及邮件进行投保，投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货运险或物流责任险；

③承担本项目运输任务的车辆必须购买、安装可以接入中国邮政车辆运行管控平台的车载北斗卫星定位设备，并承担相关费用。按照中国邮政车辆运行管控平台规范化操作要求，完成车辆、人员的信息录入、设备绑定，以及每次委办邮路的接单派车任务；

④车辆驾驶员必须规范使用司机帮APP，必须自行承担车辆停靠垛口及时驶入或及时驶离工作；

⑤根据提供车辆数量优先运邮，在提供报备车辆全部用足，仍有运能缺口的情况下方可使用非提供报备车辆提供服务，提供报备车辆使用率不得低于100%；

⑥投标人在近三年内参与上海邮政及下属机构招标项目中无以下记录：因自身原因放弃采购项目中标的、因自身原因违约或中止合同的；

⑦不存在以下情况：①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其下属单位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②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员工持股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⑧关于本项目，不分包及转包；

4）投标人应有10辆及以上自有冷链车辆(F类)，具备物流信息管理系统，可随时查知在途货物位置及状态(提供系统截图)，提供的车辆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1) 投标人所有车辆(此种情形，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车辆属于投标人所有)； (2) 投标人的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所有车辆(此种情形，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其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与供应商的所属关系，且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车辆属于相关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所有)；(3)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企业所拥有的车辆(此种情形，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相关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且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车辆属于相关企业所有)。以上3种情形视为自有车辆；投标人须提供每台车辆的行驶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且车辆年检全部合格，符合国家规定技术标准。

5）在参加本次采购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投标供应商声明函或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包件12-包件13要求如下：

1）投标人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企业，从招标机构处获得招标文件后均可投标；

2）投标人应对以下内容单独承诺，并提供承诺函：

①固定的经营场所，具有从事外包业务的经营项目和相应的专业资质、资格，有相关业务工作经验；

②车辆驾驶员必须持有B2(含)以上的驾照(提供驾驶员驾照)，并确保驾驶员已投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无重大交通事故、无犯罪记录；

③投标人具有完备的生产组织管理体系和管理队伍，具备抗运输风险能力和运输质量保障能力，承担在运输中造成的损失；

④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合同履行能力，提供全年无休不间断的邮件车辆驾驶服务；

⑤投标人在近三年内参与上海邮政及下属机构招标项目中无以下记录：因自身原因放弃采购项目中标的、因自身原因违约或中止合同的；

⑥存在以下情况：①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其下属单位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②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员工持股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⑦关于本项目，不分包及转包；

3在参加本次采购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投标供应商声明函或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4、      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一）办理CA证书

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办理CA证书等。流程：注册→登录→【CA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下载招标文件。CA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下载：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400-898-8881，CA客服电话：400-788-8550 （周一～周五9:00-17:00）。

（二）获取招标文件

有意愿的潜在投标人可在2025年6月10日起—2025年6月16日，每日（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北京时间），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在线报名、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获取文件流程：进入平台—注册并办理CA—（审批通过）—选择参加投标的项目—购买招标文件—填写并上传订单信息（支付凭证）—（审批通过）—下载招标文件（具体参照平台页面右下角“投标人操作指南”）。

5、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包；如需邮购，另支付邮购费用100元/套（仅需要电子版招标文件的无需支付邮费），款到发货。招标文件售后不退。邮购报名以招标代理发出电子版招标文件视为完成报名。银行信息如下：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区支行

户名：上海上投招标有限公司

账号：931007010000975652

6、      报名和购买招标文件时请上传下述文件：

  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②投标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6月30日上午10：00时（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的递交和电子版投标文件线上“签到”流程。

（二）纸质版投标文件邮寄递交地点：上海市大名路108号上海滩国际大厦601室。

招标机构恕不接收迟于上述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投标文件。

（三）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书，进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

（四）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电子签章、签字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电子签章、签字）。

注：

（1）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编制、加密、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2）纸质版投标文件指：纸质版投标文件应为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打印版或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

（3）纸质版投标文件应与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如不一致以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为准。

8、      开标：

开标时间：2025年6月30日上午10：00时（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线上开标）。

本项目采用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开标。递交投标文件的设备需为投标人自主可控的电脑终端设备，不得与其他投标人使用同一台电脑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开标当天需通过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电脑依次完成签到、确认开标结果等操作。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9、      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chinapost.com.cn/）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地  址：上海市虹口区天潼路395号

联系人：穆老师

电  话：021-62176659

招标代理：上海上投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大名路108号上海滩国际大厦601室

联 系 人：周健，叶海波

联系电话：021-63234076-1014，1046

传真：021-66983070

E-Mail：yehaibo@siticotr.com